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会议现场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 3 号神州长城大厦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事项

- 1、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2019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3号神州长城大厦四楼证券部。

邮编：100176 传真：010-67863571

四、其他

(一) 本次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 3 号神州长城大厦四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人：杨春玲、孙羽

联系电话：010-67862670

联系传真：010-67863571

(二)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授权委托书剪辑、复印或按以下附件格式自制均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说明：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